2015-2017年度湖南省粮油千亿产业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掌握2015-2017年粮油千亿产业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及取得的效果，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湘政发〔2015〕8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深度整合规范省级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预〔2016〕87号）和《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15—2017年度省级专项资金三年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湘财绩〔2018〕10号）等文件规定，湖南湘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我所”）派出评价组于2018年05月10日至2018年06月30日对2015-2017年度湖南省粮油千亿产业专项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评价从预算决策、预算执行、预算监督、项目决策、资金使用、财务管理、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完成等方面对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现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绩效评价组织实施

## 、组织评价小组

依据湖南省财政厅要求，我所成立项目评价小组，全程参与并做好绩效前期工作准备和项目现场评价，主要包括:拟定专项资金支出绩效评价方案、选取合适的绩效评价方式，设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抽样进行现场评价、出具绩效评价工作报告等。

## 、评价程序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15—2017年度省级专项资金三年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湘财绩〔2018〕10号）对专项资金政策情况、专项资金管理情况、专项资金安排情况、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资金绩效情况，严格按照工作程序、时间和要求，客观公正地进行评价。

## 、评价方法

2015-2017年度湖南省粮油千亿产业专项资金绩效评价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采用从主管部门查看项目申报、评审、公示等资料和抽查项目单位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重点绩效评价抽查评价项目125个，占项目总金额的31.02%；抽查专项资金共计12,202.08万元，占项目总金额的41.88%，详见下表：

**2015-2017年粮油千亿产业现场抽查情况表**

单位：金额/万元；数量/个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市州 | 湘财建指 〔2015〕252号 | | 湘财建指 〔2015〕503号 | | 湘财建指 〔2016〕130号 | | 湘财建指 〔2017〕27号 | | 湘财建指  〔2017〕303号 | | 小计 | |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 省 直 | 1,860.00 | 12 | 214.00 | 2 | 1,480.00 | 12 | 715.00 | 6 | 905.00 | 8 | 5,174.00 | 40 |
| 长沙市 | 470.00 | 4 | 200.00 | 2 | 255.00 | 3 |  |  | 97.00 | 1 | 1,022.00 | 10 |
| 湘潭市 | 340.00 | 4 |  |  | 420.00 | 3 | 60.00 | 1 | 89.00 | 2 | 909.00 | 10 |
| 衡阳市 | 487.00 | 5 |  |  | 330.00 | 4 | 248.00 | 6 | 130.00 | 3 | 1,195.00 | 18 |
| 邵阳市 | 260.00 | 2 |  |  | 380.00 | 3 | 70.00 | 2 | 138.00 | 3 | 848.00 | 10 |
| 岳阳市 | 120.00 | 2 |  |  |  |  | 420.00 | 4 |  |  | 540.00 | 6 |
| 常德市 | 235.00 | 3 |  |  | 130.00 | 1 | 155.00 | 2 | 70.00 | 2 | 590.00 | 8 |
| 益阳市 | 222.08 | 2 |  |  | 237.00 | 2 | 249.00 | 1 |  |  | 708.08 | 5 |
| 郴州市 | 101.00 | 2 |  |  | 50.00 | 1 |  |  | 60.00 | 1 | 211.00 | 4 |
| 娄底市 | 350.00 | 4 |  |  | 290.00 | 3 | 80.00 | 1 | 60.00 | 1 | 780.00 | 9 |
| 怀化市 |  |  |  |  | 60.00 | 1 | 50.00 | 1 | 115.00 | 3 | 225.00 | 5 |
| **合计** | **4,445.08** | **40** | **414.00** | **4** | **3,632.00** | **33** | **2,047.00** | **24** | **1,664.00** | **24** | **12,202.08** | **125** |

# 项目基本情况

2015-2017年度湖南省粮油千亿产业专项资金涉及省直及14个市州403个项目，累计专项资金29,137.00万元，其中财政贴息专项资金20,620.00万元，财政补助专项资金8,517.00万元。2015-2017年粮油千亿产业专项资金分类明细如下表所示：

**2015-2017年粮油千亿产业专项资金分类明细**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类别 | 省直 | 长沙市 | 株洲市 | 湘潭市 | 衡阳市 | 邵阳市 | 岳阳市 | 常德市 | 张家界市 | 益阳市 | 郴州市 | 永州市 | 娄底市 | 怀化市 | 湘西 自治州 | **总计** |
| “五扶工程”项目 | 2900.00 | 607.00 | 260.00 | 620.00 | 975.00 | 563.00 | 1000.00 | 590.00 |  | 420.00 | 650.00 | 210.00 | 780.00 |  |  | **9,575.00** |
| “优质粮油”工程项目 | 30.00 |  |  |  |  |  |  |  |  |  |  |  |  |  |  | **30.00** |
| 茶油基地、品牌建设和市场拓展 |  | 100.00 |  |  |  |  |  |  |  |  |  |  |  |  |  | **100.00** |
| 产销衔接、展示展销及品牌建设项目 | 800.00 |  |  |  |  | 40.00 |  |  |  |  |  | 40.00 | 120.00 | 40.00 | 60.00 | **1,100.00** |
| 产业发展突出贡献项目 |  |  |  |  |  |  | 249.00 |  |  | 249.00 |  |  |  |  |  | **498.00** |
| 电子商务新型服务业态项目 | 100.00 | 100.00 | 40.00 |  |  |  |  |  |  |  |  | 40.00 | 40.00 |  |  | **320.00** |
| 放心粮油全产业链项目 | 320.00 |  |  |  |  |  |  |  |  |  |  |  |  | 60.00 |  | **380.00** |
| 科研基地建设及教育培训项目 | 460.00 |  |  |  |  |  |  |  |  |  |  |  |  |  |  | **460.00** |
| 粮食购销公司1万吨粮食仓库维修项目 |  |  |  |  |  |  |  |  |  |  |  |  |  | 120.00 |  | **120.00** |
| 粮食流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 525.00 |  |  | 29.00 | 43.00 |  | 72.00 |  |  |  |  |  |  | 44.00 |  | **713.00** |
| 粮食物流及产业园区建设项目 | 230.00 |  |  | 80.00 |  |  | 80.00 |  | 100.00 |  | 50.00 |  | 50.00 |  |  | **590.00** |
| 项目类别 | 省直 | 长沙市 | 株洲市 | 湘潭市 | 衡阳市 | 邵阳市 | 岳阳市 | 常德市 | 张家界市 | 益阳市 | 郴州市 | 永州市 | 娄底市 | 怀化市 | 湘西 自治州 | **总计** |
| 粮油产业科技、人才与质检支撑项目 | 570.00 |  |  | 30.00 | 110.00 | 30.00 |  |  |  |  |  | 60.00 |  |  | 30.00 | **830.00** |
| 粮油产业园区及物流建设项目 | 300.00 |  |  |  |  | 50.00 | 80.00 |  |  |  |  |  |  |  |  | **430.00** |
| 粮油科技项目 | 270.00 |  |  |  | 30.00 |  | 120.00 |  |  |  |  |  |  |  |  | **420.00** |
| 品牌建设及粮油精品展示展销 | 200.00 |  |  |  |  |  |  |  |  |  |  |  |  |  |  | **200.00** |
| 荞麦面条加工生产线优化及干燥系统改造 |  | 100.00 |  |  |  |  |  |  |  |  |  |  |  |  |  | **100.00** |
| 省级质量安全检验监测能力建设项目 | 200.00 |  |  |  |  |  |  |  |  |  |  |  |  |  |  | **200.00** |
| 特色县域经济重点支持县粮食项目 |  | 200.00 |  | 500.00 |  |  |  |  |  |  |  | 200.00 |  |  |  | **900.00** |
| 万华生态板业循环利用项目 | 120.00 |  |  |  |  |  |  |  |  |  |  |  |  |  |  | **120.00** |
| 西岩收纳库设施建设项目 |  |  |  |  |  | 70.00 |  |  |  |  |  |  |  |  |  | **70.00** |
| 县粮食局新建2000吨粮食仓库建设项目 |  |  |  |  |  |  |  |  |  |  |  | 70.00 |  |  |  | **70.00** |
| 现代粮油产业发展体系建设重点支持县 |  |  |  |  | 200.00 |  |  |  | 200.00 |  |  |  |  | 200.00 |  | **600.00** |
| 新型粮油加工项目 | 180.00 | 205.00 | 220.00 | 170.00 | 187.00 | 330.00 | 154.00 | 117.00 | 115.00 | 104.00 | 204.00 | 238.00 | 55.00 | 231.00 | 154.00 | **2,664.00** |
| 项目类别 | 省直 | 长沙市 | 株洲市 | 湘潭市 | 衡阳市 | 邵阳市 | 岳阳市 | 常德市 | 张家界市 | 益阳市 | 郴州市 | 永州市 | 娄底市 | 怀化市 | 湘西 自治州 | **总计** |
| 一般粮油加工项目 | 395.00 | 430.90 | 368.30 | 583.00 | 692.40 | 648.00 | 540.00 | 907.00 | 170.00 | 219.96 | 612.00 | 706.44 | 221.00 | 627.00 | 237.00 | **7,358.00** |
| “一带一路”泰国大米产业基地 | 94.00 |  |  |  |  |  |  |  |  |  |  |  |  |  |  | **94.00** |
| 重要粮食应急供应能力建设项目 | 200.00 |  | 15.00 | 15.00 | 40.00 | 25.00 | 25.00 | 30.00 | 55.00 | 25.00 | 10.00 |  | 15.00 | 50.00 | 10.00 | **515.00** |
| 重要资产重组与品牌建设项目 | 80.00 |  |  | 60.00 |  | 60.00 | 50.00 |  |  |  |  |  |  | 50.00 |  | **300.00** |
| 资产并购重组项目 | 300.00 |  |  |  | 80.00 |  |  |  |  |  |  |  |  |  |  | **380.00** |
| **总计** | **8274.00** | **1742.90** | **903.30** | **2087.00** | **2357.40** | **1816.00** | **2370.00** | **1644.00** | **640.00** | **1017.96** | **1526.00** | **1564.44** | **1281.00** | **1422.00** | **491.00** | **29,137.00** |

**（一）、**项目概况及立项依据

为充分发挥湖南省粮油资源优势，加快湖南省粮油产业转型发展，推进粮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粮食产业整体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实现粮食产业可持续发展，加快实现由粮油生产大省向粮油经济强省转变，2010年省政府下发了《关于实施粮油深加工及物流千亿产业工程的意见》（湘政发[2010]33号），决定在全省实施粮油深加工及物流“千亿产业”工程，并设立专项资金，重点支持粮油加工及副产品循环利用项目、粮食流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粮油科技与省级质量安全检验监测能力项目、产销衔接展示展销及重要资产重组与品牌建设项目、重要粮食应急供应能力建设项目、产业发展突出贡献项目、现代粮油产业发展体系建设重点支持县等。专项资金主要采取银行贷款财政贴息、财政补助等支出方式。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1、长期绩效目标

实施粮油产业发展158工程:全省重点培育100家左右特色粮油加工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收购、置换、联盟等方式，整合各类优势资源，重点培育5家左右资本雄厚、竞争实力强、发展后劲足、在全国有影响力、产值超过50亿元的标志性大型米、面、油、食品粮油企业集团;整合交通、区位、资源等优势，以精深加工、副产品综合利用、主食产业化为支撑，配套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新兴业态，全省重点培育8个左右产值过20亿元的粮油产业园区。

### 2、年度绩效目标

2015年：全省粮油加工产业总产值1254亿元。2016年：全省粮油加工产业总产值1280亿元。

2017年：全省粮油加工产业总产值1300亿元。

# 专项资金情况

## （一）、专项资金分配情况

从专项资金分配方式来看，2015-2017年度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侧重于贷款贴息方式，资金额分别占年度专项资金总额的67.86%、74.75%和70.34%，项目数量分别占年度专项数量的72.81%、78.50%和71.98%，详见以下明细表：

**2015-2017年度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分配表**

单位：金额/万元；数量/个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度 | 财政贴息 | | 财政补贴 | | 合计 | |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 2015 | 6,786.00 | 83 | 3,214.00 | 31 | 10,000.00 | 114 |
| 2016 | 6,334.00 | 84 | 2,140.00 | 23 | 8,474.00 | 107 |
| 2017 | 7,500.00 | 131 | 3,163.00 | 51 | 10,663.00 | 182 |
| **总计** | | | | | **29,137.00** | **403** |

从专项资金分配地域来看，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侧重于安排省直单位及产粮大区，其中2015年度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分配侧重省直单位、湘潭地区、长沙地区及衡阳地区，资金安排5,375.30万元，占比53.75%；2016年度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分配侧重省直单位、衡阳地区、邵阳地区及湘潭地区，资金安排4,487.00万元，占比52.95%；2017年度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分配侧重省直单位、岳阳地区、衡阳地区及怀化地区，资金安排5,805.00万元，占比54.44%，具体地区专项资金安排情况详见以下明细表：

单位：金额/万元；数量/个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市州、单位 | 2015年 | | 2016年 | | 2017年 | | 合计 | |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金额 | 数量 |
| 常德市 | 504.00 | 8 | 477.00 | 6 | 663.00 | 13 | 1,644.00 | 27 |
| 郴州市 | 484.00 | 7 | 494.00 | 8 | 548.00 | 11 | 1,526.00 | 26 |
| 衡阳市 | 808.40 | 9 | 667.00 | 10 | 882.00 | 17 | 2,357.40 | 36 |
| 怀化市 | 463.00 | 8 | 291.00 | 6 | 668.00 | 16 | 1,422.00 | 30 |
| 娄底市 | 531.00 | 6 | 505.00 | 5 | 245.00 | 5 | 1,281.00 | 16 |
| 邵阳市 | 546.00 | 7 | 630.00 | 8 | 640.00 | 15 | 1,816.00 | 30 |
| 省直 | 2,724.00 | 18 | 2,570.00 | 20 | 2,980.00 | 26 | 8,274.00 | 64 |
| 湘潭市 | 948.00 | 10 | 620.00 | 7 | 519.00 | 12 | 2,087.00 | 29 |
| 湘西自治州 | 51.00 | 1 | 184.00 | 5 | 256.00 | 6 | 491.00 | 12 |
| 益阳市 | 291.96 | 4 | 324.00 | 6 | 402.00 | 6 | 1,017.96 | 16 |
| 永州市 | 716.44 | 11 | 388.00 | 7 | 460.00 | 11 | 1,564.44 | 29 |
| 岳阳市 | 641.00 | 8 | 454.00 | 5 | 1,275.00 | 20 | 2,370.00 | 33 |
| 张家界市 | 100.00 | 1 | 115.00 | 3 | 425.00 | 8 | 640.00 | 12 |
| 长沙市 | 894.90 | 10 | 405.00 | 6 | 443.00 | 9 | 1,742.90 | 25 |
| 株洲市 | 296.30 | 6 | 350.00 | 5 | 257.00 | 7 | 903.30 | 18 |
| **总计** | **10,000.00** | **114** | **8,474.00** | **107** | **10,663.00** | **182** | **29,137.00** | **403** |

## （二）、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2015-2017年度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预算资金总额29,137.00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依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粮食局关于下达2015年“粮油千亿产业”专项资金的通知》《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粮食局关于下达2015年第二批“粮油千亿产业”专项资金的通知》《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粮食局关于下达2016年“粮油千亿产业”专项资金的通知》《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粮食局关于下达2017年第一批“粮油千亿产业”专项资金的通知》《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粮食局关于下达2017年第二批“粮油千亿产业”专项资金的通知》分为5个批次共计下达专项经费29,137.00万元，实际拨付资金与预算相符。

截止现场评价日，2015-2017年度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结余27.22万元，主要是湖南金健种业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高档优质杂交稻“桃优香占”技术集成与产业化开发项目计划于2018年度完工，目前根据进度付款，结转至2018年度支付项目余款。具体拨付及结余明细如下表所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市州** | **项目单位名称** | **项目性质** | **项目名称及**  **主要内容** | **文件号** | **下达资金**  **（万元）** | **资金结余**  **（万元）** |
| 1 | 省直 | 湖南金健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 粮油科技项目 | 高档优质杂交稻“桃优香占”技术集成与产业化开发 | 湘财建指〔2017〕303号 | 100.00 | 27.22 |
|  | **合计** | | | | | **100.00** | **27.22** |

## （三）、专项资金管理情况

为加强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粮食局严格按《湖南省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湘财建[2015]86号）》对项目进行管理。2017年湖南省财政厅会同湖南省粮食局根据新的情况要求，再次修订完善了《湖南省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目前文件正在报批中。

#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 、项目组织情况

为确保专项资金管理合规，提高专项资金分配透明度，湖南省财政厅和湖南省粮食局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分配专项资金，具体程序为：首先由项目单位申报，县市区粮食及财政部门初审，市州粮食及财政部门复审后联合报湖南省粮食局、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粮食局会同湖南省财政厅审定后，组织专家评审，评审结果在网上公示。对公示无异议的项目，由湖南省粮食局根据评审结果提出专项资金分配方案会商湖南省财政厅，达成一致意见后，分别报经厅（局）领导审定后通过，湖南省财政厅在省人大批准预算后下达资金计划，并在网上公示。

为确保项目安排的科学性和合理性，湖南省粮食局、湖南省财政厅在组织项目申报审核过程中，始终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单位申报、市州把关、专家评审、湖南省财政厅和湖南省粮食局联合审定，全程公示”的项目管理程序，确定了粮油千亿产业专项资金项目。

对于贷款贴息项目，湖南省粮食局根据项目单位贷款合同、银行贷款到位凭证、银行签证利息清单核定，按中国人民银行全年平均基准利率计算贴息金额，再由湖南省财政厅对申报的贴息金额进行审核后下达资金计划。

对补助项目，湖南省粮食局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合理审慎确定补助额度。专项资金计划下达后，湖南省粮食局要求各地加强资金监管，加强项目跟踪，严格把控项目质量管理。

## （二）、项目管理情况

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粮油深加工及物流千亿产业工程的意见》（湘政发〔2010〕33号）和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粮食局《关于实施粮油千亿产业“五扶工程”的意见》《粮油千亿产业“五扶工程”入围企业评审标准及运行监测考核办法》（湘财建函[2014]29号）等有关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快湖南省粮食产业发展，促进企业转方式、调结构，真正做大做强粮食龙头企业，提升湖南粮食产业整体实力和核心竞争力，湖南省财政厅和湖南省粮食局制定了《2015年粮油千亿产业项目专项资金申报指南》《2016年粮油千亿产业项目专项资金申报指南》《2017年粮油千亿产业项目专项资金申报指南》，严格专项项目申报审批流程管理，建立项目库，严格按规程审定项目申报单位申报资料，并要求项目实施单位建立健全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完成后，项目单位需提交验收报告，各级粮食局及商务粮食局组织对项目进行考核验收。项目从立项、审批、资金分配到验收流程管理科学规范。

# 项目的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一）、年度产值数量指标超额完成绩效目标，促进了我省从粮油生产大省向粮油经济强省转变。通过实施粮油千亿产业工程，全面提升了粮油产业对经济总值的贡献水平，为推动湖南省从粮油生产大省向粮油经济强省转变做出了贡献，使种植粮油农民增加了收入、满足人民群众对高品质粮油产品日益增长的消费需求、助推乡村振兴计划发挥了积极的作用。2015年-2017年粮油千亿产业专项的实施，有力地推动了湖南省粮油产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和创新发展。

2015年“粮油千亿产业”专项资金绩效目标为湖南省实现粮油加工业总产值1200亿元，实际完成1254亿元，同比增加64.7亿元，增长5.4%；2016年度“粮油千亿产业”专项资金绩效目标为总产值保持增长，全年全省实现粮油加工业总产值1290亿元，同比增加36亿元，增长2.9%，实现销售收入1240亿元，同比增长40亿元，增长3.3%，实现利润43亿元，同比增加2.9亿元，增长6.7%。2017“粮油千亿产业”专项资金绩效目标为全省实现粮油工业总产值1300亿元，实际完成1362.9亿元，同比增加89亿元,增长6.9%。2017年实现销售收入1317.8亿元，同比增加107.3亿元，增长8.7%，全省粮油加工业实现利润总额48.8亿元，同比增加5.7亿元,增长13.2%，撬动企业投资68.2亿元。

2017年获得项目资金支持单位实现粮油工业总产值384.9亿元，比上年增加48.1亿元，增长14.2%；实现销售收入400.4亿元，同比增加34.5亿元，增长9.7%；实现利润总额16.4亿元，同比增加3.1亿元，增长2.3%，可见专项资金的引导和带动效应明显。

（二）、龙头企业实力不断增强，行业引领作用更加明显。粮油千亿产业工程对纳入“五扶工程”的企业，从并购重组、项目建设、科技创新、市场拓展、品牌建设、市场融资、人才培养、产销对接等8个方面重点扶持，帮助和引导这些龙头企业通过资产重组、收购控股组建大型企业或企业集团，鼓励企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引进先进技术、生产工艺和管理经验，发展粮油精深加工、推进主食产业化等，全面带动湖南省粮油产业发展。到2017年底，湖南省粮食行业拥有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18家、省级龙头企业141家，有中国驰名商标47个、绿色食品340个、有机食品67个，湖南省粮油类本土上市公司已达9家。有湖南粮食集团、道道全油脂、贵太太茶油等11家龙头企业进入全国粮油加工前10强。湖南还创造了不产小麦，但挂面产量占到全国七分之一的奇迹。以湖南粮食集团、道道全油脂、克明面业为代表的一批优势粮油企业快速成长，成为国内行业翘楚。道道全油脂2017年3月在深交所挂牌上市，成为中国菜籽油第一股，以菜籽油系列包装油产品为经营核心，加速由区域品牌向全国性品牌迈进。全年营业收入33亿元，同比增长22.7%。粮油千亿产业项目每年用一个亿的资金，撬动了粮油产业取得巨大的发展。

（三）、鼓励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发展。在政策、项目和资金上积极支持粮油企业研发新技术、开发新产品，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鼓励粮油加工领域的新工艺、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开发，把发展动能更多地放在依靠科技创新上来，取得了积极成效，催生了一批粮油深加工与副产品循环利用的硕果。在2017年“千亿产业”项目中，共支持科技类项目7个，安排资金620.00万元，推动企业自主掌握核心技术，提升粮油质量。如2017年粮油千亿产业项目支持单位湖南汇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大米蛋白粉（肽）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项目期间已申请9项专利，其中5项实用新型专利获授权，另外4项发明专利已进入实审阶段。粮油千亿产业专项资金支持的湖南粮食集团万华板业项目，用稻壳、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生产零甲醛的禾香板，就是一个保护生态环境、促进资源全效利用、科技含量高、有巨大潜力的粮油循环经济项目。

（四）、加大品牌建设力度，提高湖南粮油产品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通过展示展销、媒体宣传、名品目录发布、“中国好粮油”产品申报等多种形式，宣传推介湖南名优特粮油产品，助推品牌建设。成功举办了中国国际粮油第十五届产品及设备技术展示交易会暨湖南名优特新粮油产品及设备技术展示展销会。中国国际粮油产品及设备技术展示交易会首次落户湖南，湖南名优特新粮油产品及设备技术展示展销会在展会上精彩亮相。湖南展区面积达6000平方米，全省14个市州及省直单位的182家优秀粮油加工龙头企业集中亮相，展示了湖南粮油的好产品、好品牌和好形象，3天共接待3万多人次，签约项目105个，签约米、面、食用植物油脂、杂粮食品等贸易合同17.5万吨、粮机32台（套），交易总额达15.3亿元。项目的实施为促进湘米湘油拓展省外市场、唱响“湘”字号粮油品牌发挥了积极作用。

（五）、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促进产业转型升级。着力构建一二三产业交叉融合的现代粮油产业体系，推动产购储加销一体化综合经营，打通并延伸产业链条，创造新的业态，满足新的需求。2017年底，湖南省粮油加工龙头企业建立优质粮油基地1756.3万亩，优质优价，带动农民增收45亿多元；在千亿产业专项资金的引导下，企业规模扩大，实力增强，在获得经济效益的同时，创造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既帮助农民增加了收入，带动农村的发展，又促进了社会就业，解决了离土不离乡的问题，推动了农村的繁荣。如金泰米业全厂100多名职工，几乎全部安排下岗职工。

# 存在的问题

## （一）、项目预算阶段

### 1、项目资金分配不集中、离散度较高，存在资金散小现象。

2015年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项目立项114个，支持金额在70万（含70万）以下的项目个数64个，占总项目个数的56.14%，70万（含70万）以下的项目金额3186.00万元，占总金额的31.86%；2016年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项目立项107个，支持金额在70万（含70万）以下的项目个数62个，占总项目个数的57.94%，支持金额在70万（含70万）以下的项目金额2614.00万元，占总金额的30.85%；2017年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项目立项182个，支持金额在70万（含70万）以下的项目个数146个，占总项目个数的80.22%，支持金额在70万（含70万）以下的项目金额5650.00万元，占总金额的52.99%,具体资金分配区间明细见图2：

图2 2015-2017年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金额分配区间分类折线图

## （二）、项目立项阶段

1、个别项目承担单位未按照规定和要求进行申报，无项目申报材料，仅一个申请报告，与申报指南要求不符。

如：湖南贵太太茶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茶油基地、品牌建设和市场拓展项目专项资金100万元，专项资金用于单位“新三板”上市前期各项费用支出，主要包括审计费、律师费、广告费等，此项目无项目申报资料，仅一个资金申请文件申报专项资金。

以上不符合《湖南省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 申报专项资金的项目单位，应当提供项目申请报告、单位资质证明、项目实施方案及可行性论证报告。”等规定。

### 2、个别项目承担单位亏损严重，依赖政府补助维持生存。

经查看各单位申报材料，发现个别项目申报单位亏损严重，难以以自身力量生存，完全依靠政府补助维持生存。如：祁东县星源米业有限公司2017年粮食流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申报资料2015年度财务报表营业利润为-3,427,904.29元，储备粮与仓储量补贴收入4,055,055.58元；2016年度财务报表营业利润为-4,546,480.70元，储备粮与仓储量补贴收入5,238,463.40元。衡南县军粮供应管理站2017年重要粮食应急供应能力建设项目申报资料中2016年财务报表营业利润-4,705,048.69，储备粮与仓储量补贴收入4,719,268.98元。

以上不符合《湖南省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一）申报企业（项目）须符合的条件:1、粮油精深加工及粮食转化、副产品循环利用项目。市级及以上龙头企业；具备一定规模的粮食年综合加工能力；粮油精深加工、粮食转化循环利用项目在全省处于领先地位，能起到示范引导作用；技术改造项目在提升装备水平、提高产品质量、节能降耗等方面有新的创新和突破；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项目在粮油特色产品生产与加工方面有新的创新和突破；申报企业资产优良、财务规范、经营良好。2、粮食物流设施及粮食产业园区建设项目。粮食物流中心设施项目：符合区域性粮食物流中心、节点及骨干企业条件的建设项目；优先支持国有企业。粮食产业园区建设项目：具备一定的规模（产业规模、用地规模），产业集中度高；当地政府对园区建设提供用地、用电、资金等方面政策支持。3、其他符合我省粮油产业发展的项目。”等规定。

### 3、对项目补贴单位资质审核不严，与粮油千亿产业项目申报内容不符，个别单位不符合申报粮油加工企业。

如：湖南湘窖酒业有限公司2017年度产销衔接、展示展销及品牌建设项目专项资金40万元，湖南湘窖酒业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制造销售：白酒、饮料、配制酒（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项目的，取得许可证后生产经营）。

以上不符合《湖南省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第五条 专项资金支持范围：（一）粮食流通基础设施建设。包括现代粮食仓库建设（改造）、区域性粮食批发市场、粮食物流园区（中心）建设（改造）、粮食“四散”化设施建设（改造）、粮食信息及科技平台系统项目、质量检测系统项目等粮食流通基础设施与物流体系建设项目。（二）粮油精深加工及副产品循环利用项目。包括对农民增收带动作用强的重点粮食龙头企业产业化项目、龙头企业深加工及副产品循环利用项目、粮食及主食产业化项目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进行粮油加工、粮机制造的技术改造项目、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项目等。（三）推进粮食企业重大资产重组及品牌整合等项目。引导、扶持企业通过股权、资产收购合并等形式进行产业化重组，培育具有规模化优势的企业集团和知名品牌。（四）符合产业发展方向，具备发展潜力的创新型粮油加工企业。”等规定。

### 4、个别项目预期目标及任务指标设置不够合理。

部分项目单位对预期目标及任务指标设置不够合理，设置的目标在当前形势下很难实现。如：湖南省七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度电子商务新型服务业态项目计划完工项目时间为2016年，实际完成时间是2017年度，该项目预期粮油销售超亿元，实际销售三千万元，实际完成率只有30%，明显低于预期目标。湖南浩天米业有限公司2016年“五扶工程”项目申报完工时间为2017年9月，该项目截至现场检查日有机肥加工车间尚未全部完工，预计2018年9月才完工。湖南金霞放心粮油连锁有限公司2016年放心粮油权产业链项目2016年度较上年度亏损状态有所好转，但2016年度仍处于亏损状态。

## （三）、项目执行阶段

### 个别县市财政资金拨付滞后，使用率不高。

个别县市财政专项资金未一次性拨付到位，分批进行拨付。如：湖南汇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大米蛋白粉（肽）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30.00万元，指标文时间为2017年2月28日，实际资金分两批下达至企业，2017年4月18日到账25.00万元，2017年12月08日到账5.00万元。宁乡县花明粮油食品有限公司2015年特色县城经济重点支持县粮油项目专项资金110.00万元分两次到账，2016年2月2日到账25.00万元，2016年7月8日与县财政补助合计到账973,500.00元。

### 部分项目单位财务力量薄弱，收到项目专项资金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现场查看项目单位财务凭证，发现部分项目单位财务力量薄弱，部分民营企业收到专项项目资金，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如：常德市鼎城区军粮粮食购销有限公司2017年重要粮食应急供应能力建设项目专项资金15.00万元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湖南金珠米业有限公司2016年专项资金60.00万元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补贴收入。

以上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项资金实行专人管理、专户储存、专账核算、专项使用” 的相关规定。”等规定。

### 部分项目单位内控制度不健全，未进行专项核算。

从现场抽查情况看，部分项目单位未做到在财务系统中对专项资金的使用进行专项核算，偏向于采用台账归集专项经费支出，费用归集随意性大。如：湖南省粮油科学研究设计院粮油产业科技、人才与质检支撑项目于2016年9月18日收到财政专项资金150.00万计入专项应付款科目，于2017年3月31日进行调账，一笔调入在建工程-秀峰新址基本建设工程，无法真实反映专项资金具体的使用情况，2015年专项资金也存在同样情况。湖南洞庭春米业有限公司为民营企业，股东由胡国庆和徐小娥两夫妇组成，部分支出未经公司账户支出，直接支付现金，财务管理不规范。

以上不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项资金实行‘专人管理、专户储存、专账核算、专项使用’。” 的相关规定。

### 4、个别项目和企业受资金和人才等因素制约，项目建设和企业发展缓慢。

个别项目因自有资金不足,融资渠道不宽,企业资金紧张，影响项目建设进度，项目实际完工时间晚于计划完工时间。有的项目实施过度依赖银行贷款,债务过重,企业还贷资金链脆弱。有的企业因缺乏技术和管理人才,自主创新能力和市场开拓能力不强,影响项目实施进度和企业发展。如：祁东县星源米业有限公司的星源粮食物流项目建设项目，项目完工进度较计划滞后，项目原计划2017年2月三期工程全部完工，但2017年2月才完成一期工程。原因是二期、三期工程需要工程规模及施工难度大（需要填方、地基不稳等），另开发区资金未到位及土地涉及迁坟相关事宜影响工程进度，但已经开始前期工作。湖南绿海粮油有限公司的粮油产业园第三期建设项目，根据项目申报资料，预计2018年4月完工，但现在粮油产品互联网销售中心、粮油食品检测中心还未动工。湖南省经济贸易高级技工学校2015年科研基地建设及教育培训项目因后续资金无法落实，整体搬迁目前处于停滞状态。

# 相关建议

**（一）、建议有效整合专项资金。**

专项资金应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扶持、引导和带动作用，引导企业自有资金和社会资金的投入。专项资金使用应突出重点，向龙头企业、重点项目、示范项目和优秀项目集中。资金分配方式可采用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并逐步加大因素法分配比重，项目法只适用于全省重大项目，例如“五扶工程”项目，跨区域企业重组，全省性品牌营销、宣传等。避免项目资金散小乱，导致资金使用效果不佳，资金监管难度大。

## （二）、建议加强对预算编制的指导及建档管理。

根据现场评价情况来看，多数项目单位对编制预算并没有概念。未实行预算管理，容易造成专项资金支出不规范或者随意归集专项费用的情况。从规范专项资金使用的角度看，建议主管部门规范项目单位的预算编制，完善预算建档管理制度。项目单位的专项支出应严格按照项目预算支出执行，尤其是针对重大专项的专项资金。

## （三）、建议加快完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进度。

建立健全统一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管理办法，细化、量化项目目标，以使专项资金的管理有据可依，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具体，确保专项项目和资金管理规范高效。推进专项资金的实质性整合，将资金进行统筹管理，统一调配，形成合力以集中财力办大事，并与专项资金支持的原则和范围相结合，择优扶强，突出重点，注重实效，切实发挥专项资金的引导作用。专项资金的整合应与部门职能的转变相结合，同一个专项资金由主管部门中某一部门进行集中管理或牵头管理，避免整而不合。

## （四）、建议加快资金拨付进度。

督促有关部门和单位将专项引导资金及时拨付到项目实施单位。各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应建立资金拨付跟踪监督与监管机制，确保专项资金及时发挥效益。

## （五）、建议加强对项目单位财务人员的培训。

由于专项经费的账务处理有一定特殊性，部分项目单位的财务人员对专项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如会计核算要求、经费开支范围、预算调整的审批等尚不了解，大部分单位未对专项经费进行专项核算，一些单位虽然设置了手工台账，但对专项经费的会计核算仍不完全规范。建议进一步增加培训的覆盖面，组织多种方式，多个层面的培训工作，强化单位法人责任制，使单位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和科研人员将专项经费管理政策熟悉、掌握和运用好，提高专项经费支出的科学性和规范性。

## （六）、建议加强项目进度管理。

项目主管单位应完善对受助项目的日常监管，强化项目报表的上报，一方面让项目单位清晰了解项目现状，增强项目推进的紧迫感；另一方面便于项目主管单位和项目相关单位及时了解项目实施进度、资金使用和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针对跨年项目应实施滚动管理，全过程考核，直至项目的最后完成。

加强项目进度管理，确保项目能及时完成；对于项目实施期需要延长的情况，项目实施单位应及时与主管单位汇报项目进度，签订相关延期协议，主管单位应积极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如期完成项目。

建立对跨期实施项目一追到底的绩效评价机制，与下年的投入项目一起上报，纳入下一个年度的绩效考评，且进行重点考评，一追到底，直到该项目实施完成。

# 八、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关于2015-2017年度粮油千亿产业专项资金项目，湖南省粮食局基本能按项目的要求管理使用和分配专项资金，对全省粮油产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已超额完成。我们从预算管理、资金使用管理、项目组织管理和项目绩效情况等方面进行评价，该项目综合评分为89.25分，评价等级为良。

附件：《2015-2017年南省粮油千亿产业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汇总表》

湖南湘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附件：**

**2015-2017年粮油千亿产业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 **分值** | **二级** | **分值** | **三级** | **分值** | **指标解释** | **评价标准** | **省直** | **长沙** | **湘潭** | **衡阳** | **邵阳** | **岳阳** | **常德** | **益阳** | **郴州** | **娄底** | **怀化** | **加权平均** |
| **项目决策** | **20** | 项目立项 | 6 | 项目立项 | 3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 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且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得3分，否则不得分。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 绩效目标 | 3 | 专项是否设定了具体、明确、可行的绩效指标 | 绩效指标具体、明确、可行得3分；不明确、不具体或不可行得1分；未设定绩效指标不得分。 | 2.44 | 2.43 | 2.38 | 2.20 | 2.44 | 2.60 | 2.50 | 2.50 | 2.00 | 2.67 | 2.40 | 2.41 |
| 决策过程 | 6 | 决策依据 | 3 | 项目是否符合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 | 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计2分，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计1分。 | 2.92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2.75 | 3.00 | 3.00 | 3.00 | 2.97 |
| 决策程序 | 3 | 项目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是否履行相应手续 |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计1分，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计1分，项目实施调整履行相应手续计1分。 | 2.89 | 2.71 | 2.88 | 2.93 | 2.89 | 3.00 | 2.50 | 3.00 | 3.00 | 2.83 | 2.80 | 2.86 |
| 资金分配 | 8 | 分配办法 | 3 | 是否根据需要制定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并在管理办法中明确资金分配办法；资金分配因素是否全面、合理 | 办法健全、规范计2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计1分，否则不得分。 | 2.89 | 3.00 | 3.00 | 2.93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2.98 |
| 分配结果 | 5 | 资金分配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分配结果是否合理 |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计2分，资金分配合理计3分，否则不得分。 | 4.92 | 5.00 | 4.50 | 4.80 | 4.67 | 5.00 | 5.00 | 4.25 | 5.00 | 4.83 | 4.80 | 4.80 |
| **项目管理** | **30** | 资金到位 | 5 | 到位率 | 3 | 财政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金额/计划到位资金额╳100% | 到位率100%计3分；95%-100%计2分；95%以下计1分。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 到位时效 | 2 |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 资金及时到位计2分，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计1分，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不得分。 | 1.81 | 1.86 | 2.00 | 1.73 | 1.89 | 2.00 | 1.67 | 1.75 | 1.33 | 1.67 | 1.20 | 1.72 |
| 资金落实 | 6 | 资金使用率 | 6 | 资金使用率=（实际使用的项目专项资金金额/计划到位资金额）×100% | 当年使用专项资金未达到90%的扣2分，未达到80%的扣3分，未达到70%的扣4分，未达到60%的扣5分，未达到50%的扣6分；次年4月30日未达70%的扣6分，未达80%的扣5分，未达90%的扣4分，两项合计最多扣6分。 | 5.83 | 6.00 | 6.00 | 5.93 | 6.00 | 5.80 | 6.00 | 6.00 | 5.33 | 6.00 | 5.80 | 5.88 |
| 资金管理 | 7 | 资金使用 | 5 | 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 每发现一例支出依据不合规、截留、挤占、挪用扣1分、超标准开支扣1分。5分扣完时，在绩效评价指标总分上继续扣分。 | 4.39 | 4.71 | 4.63 | 4.27 | 4.33 | 4.80 | 4.33 | 4.75 | 4.67 | 4.17 | 4.00 | 4.46 |
| 财务管理 | 2 |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 财务制度健全计1分、严格执行制度计1分 | 1.89 | 1.71 | 1.50 | 1.87 | 1.89 | 1.20 | 1.33 | 1.75 | 1.33 | 1.33 | 1.40 | 1.56 |
| 组织实施 | 12 | 组织机构 | 1 | 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是否明确 |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计1分。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 管理制度 | 1 | 是否建立项目管理制度，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管理制度不健全得0.5分；未建立项目管理制度不得分。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 项目库建设 | 2 | 按项目法分配的专项资金是否建立了项目库 | 按要求建立了项目库得2分，否则扣2分。 | 2.00 | 2.00 | 2.00 | 2.00 | 2.00 | 2.00 | 2.00 | 2.00 | 2.00 | 2.00 | 2.00 | 2.00 |
| 项目申报 | 3 | 是否存在重复申报、虚假冒领资金的情况 | 每发现一起项目重复申报或虚假冒领资金的扣1分，3分扣完时，在绩效评价指标总分上继续扣分。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3.00 |
| 项目实施 | 5 | 是否按项目规定的时间开始实施，是否按照约定合同的开展，项目完成是否及时申请验收，质量合格，档案齐全 | 按项目规定的时间开始实施及按照合同约定开展计2分，项目完成及时申请验收，质量合格，档案齐全计3分，否则不得分。 | 4.25 | 3.86 | 4.00 | 4.40 | 4.00 | 3.80 | 4.33 | 4.00 | 5.00 | 4.33 | 4.40 | 4.22 |
| **项目绩效** | **50** | 项目产出 | 25 | 产出数量 | 5 | 是否完成预算部门计划完成的产出数量（全省粮油加工业总产值1300亿元以上。） | 2018年4月30日前完成100%（5分），完成90%（4分），完成80%（3分），完成70%（2分），完成70%以下（0分） | 4.00 | 4.00 | 4.00 | 4.00 | 4.00 | 4.00 | 4.00 | 4.00 | 4.00 | 4.00 | 4.00 | 4.00 |
| 产出质量 | 15 | 是否达到预算部门计划产出质量要求（1.集约化程度是否提高，规模以上企业产值占总产值比例70%以上；2.是否培育出3家左右在全国有一定影响的标志性龙头企业；3.粮油加工企业进入国家级龙头企业15家以上、省级100家以上、上市公司5家以上、“中国驰名商标”38个） | 项目达到预算质量要求100%计10分，每降低5%扣1分，扣完为止。 | 13.00 | 13.00 | 13.00 | 13.00 | 13.00 | 13.00 | 13.00 | 13.00 | 13.00 | 13.00 | 13.00 | 13.00 |
| 产出时效 | 5 | 按照批准的预算时间范围内完成绩效目标 | 预算时间内完成100%计5分，每降低5%扣1分，扣完为止。 | 4.00 | 4.00 | 4.00 | 4.00 | 4.00 | 4.00 | 4.00 | 4.00 | 4.00 | 4.00 | 4.00 | 4.00 |
| 项目效果 | 25 | 经济效益 | 15 | 促进产业经济总量快速增长；吸收银行资金，拉动投资 | 1、加工总产值增加8%以上计8分，增加1%-7%按增加百分比计分，未增加不得分； 2、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增加20%以上计4分，增加10%-20%计3分、增加0%-10%计1分、未增加不得分； 3、利润总额增加5%计3分，增加1%-5%计1分，未增加不计分。 | 11.78 | 12.00 | 12.00 | 11.80 | 11.89 | 12.00 | 12.00 | 12.00 | 12.00 | 11.67 | 12.00 | 11.92 |
| 社会效益 | 6 | 促进产业综合实力快速提升；项目带动农民增收、促进就业、辐射周边农户及促进区域主导产业形成 | 项目对我省粮油产业开发新型技术、增强市场竞争力、形成区域性粮油中心具有带动作用。合格调查样本量中，促进就业、辐射周边农户及带动农户增收样本量大于90%计6分，每降低10%扣1分，扣完为止。 | 5.36 | 5.29 | 5.50 | 5.53 | 5.33 | 5.40 | 5.67 | 5.50 | 5.67 | 5.00 | 6.00 | 5.48 |
| 可持续发展的影响 | 4 | 产业布局，是否以可持续发展为原则，不断优化；项目实施是否对人、自然、资源是否造成不利影响 | 产业布局优化，有利于推进资源整合；项目实施，尤其是深加工及副产品循环利用项目，对人、自然、资源未造成不良影响；复核可持续发展计4分，每发现一例不达标，扣0.2分。 | 4.00 | 4.00 | 4.00 | 4.00 | 3.89 | 4.00 | 4.00 | 4.00 | 4.00 | 4.00 | 4.00 | 3.99 |
| **总 计** | | | | | 100 |  |  | 89.36 | 89.57 | 89.38 | 89.40 | 89.22 | 89.60 | 89.33 | 89.25 | 89.33 | 88.50 | 88.80 | 89.25 |